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C-COILS®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9)

2017/2018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C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C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之董事會
(「董事會」) 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18年4月30日
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2	1,979,674	2,150,614
銷售成本	4	<u>(1,285,380)</u>	<u>(1,418,766)</u>
毛利		694,294	731,848
其他收益淨額	3	8,636	17,199
銷售及分銷費用	4	(569,947)	(626,751)
一般及行政費用	4	<u>(151,221)</u>	<u>(147,619)</u>
經營虧損		<u>(18,238)</u>	<u>(25,323)</u>
財務收入		79	294
融資成本		<u>(22,132)</u>	<u>(27,550)</u>
融資成本淨額	5	<u>(22,053)</u>	<u>(27,25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0,291)	(52,579)
所得稅抵免	6	<u>7,422</u>	<u>2,58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32,869)</u>	<u>(49,99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7	<u>(4.93港仙)</u>	<u>(7.50港仙)</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	(32,869)	(49,993)
其他全面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自土地及樓宇至投資物業之重估盈餘	-	24,394
已經或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變動	45	59
匯兌差額	<u>31,255</u>	<u>(20,873)</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1,569)</u></u>	<u><u>(46,413)</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4月30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及物業使用權		18,240	17,647
物業、機器及設備		438,018	475,355
投資物業		41,308	160,464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62	317
租金按金		35,034	52,185
遞延稅項資產		17,227	9,189
		<u>550,189</u>	<u>715,157</u>
流動資產			
存貨		395,117	257,552
應收貨款及票據	9	24,497	48,9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63,575	65,907
已抵押銀行結餘		12,949	34,91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1,456	81,173
		<u>547,594</u>	<u>488,482</u>
資產總值		<u><u>1,097,783</u></u>	<u><u>1,203,639</u></u>
權益			
股本		66,619	66,619
儲備		388,765	390,334
權益總值		<u><u>455,384</u></u>	<u><u>456,953</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237	3,814
重修成本撥備		1,846	7,501
		<u>6,083</u>	<u>11,315</u>
流動負債			
借款		432,684	609,715
應付貨款	10	132,847	53,36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70,658	72,242
應付稅項		127	53
		<u>636,316</u>	<u>735,371</u>
負債總值		<u><u>642,399</u></u>	<u><u>746,686</u></u>
權益及負債總值		<u><u>1,097,783</u></u>	<u><u>1,203,639</u></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以及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重估按公平價值列賬而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為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需作出其判斷。

(a) 持續經營基準

本集團之營運乃以銀行借款及內部資源撥付資金。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較其流動資產高出88,722,000港元（2017年：246,889,000港元）。此流動性短欠是由於(i)本集團若干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長期租金按金）乃主要以本集團內部資金及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撥付，及(ii)為數20,400,000港元之銀行借款按合同規定是於一年後到期還款而當中包含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並已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有期貸款的分類」而分類為流動負債。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借款總額（包括上述含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且原到期日為2018年4月30日之後的借款20,400,000港元）為432,684,000港元（2017年：609,715,000港元），須於2018年4月30日起12個月內償還。本集團於2018年4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扣除銀行透支）為13,006,000港元（2017年：13,308,000港元）。

此外，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32,869,000港元（2017年：49,993,000港元），主要由於本地零售市場充滿挑戰，導致零售業務收益較低而經營成本仍維持高位。年內，本集團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3,604,000港元。

在營商環境惡劣之下，本集團仍須按照預定時間表向商品供應商及店鋪裝修承建商付款，並就銀行借款作既定還款。

管理層一直密切注視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及流動資金狀況。鑒於上述處境，管理層一直採取措施提高盈利能力、控制經營成本及抑制資本開支，以改善本集團之營運表現，同時減輕其流動資金風險。該等措施包括(i)重訂市場推廣策略及定價政策，(ii)重整營運欠佳之零售店及餐飲門店之地理位置及產品組合，(iii)延續相關租約時與業主磋商減租；及(iv)相關租約屆滿時關閉多間營運欠佳之店鋪。管理層相信該等措施將可改

善經營盈利能力及相應現金流。另外，管理層將不會進一步擴展本集團之零售網絡以抑制額外資本開支。本集團之銀行融資方面，本集團與銀行一直保持溝通，並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內成功爭取與主要銀行重續銀行融資。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107,816,000港元，其中未動用貿易融資之融資額為105,966,000港元，而未動用有期貸款及透支融資額為1,850,000港元。基於與銀行的最新溝通，本公司董事並不察覺主要銀行有任何意向撤回其銀行融資或要求提前償還借款，故董事相信，以本集團與主要銀行的良好往績記錄及關係，現有銀行融資將可於目前年期限屆滿時獲重續。

本公司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現金流量預測涵蓋2018年4月30日起不少於12個月的期間。基於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於2018年4月30日起12個月內到期應付之財務責任。管理層之預測乃顧及本集團營運所得預計現金流量、資本開支及持續可動用之銀行融資作出關鍵假設。本集團能否取得預測現金流量取決於管理層能否成功實行上述有關盈利能力及流動資金之改善措施，以及能否持續取得銀行授出可動用之銀行融資。董事經作出適當查詢及考慮上述管理層預測之基準，並計及營運表現之合理可能變動及成功重續持續可動用之銀行融資，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於2018年4月30日起12個月內到期應付之財務責任。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b) 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生效之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以及現行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已於2017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以下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由於未實現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
年度改進項目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c) 已頒佈但並未生效之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以及現行準則之修訂

以下為已頒佈但並非對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強制生效之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以及現行準則之修訂：

年度改進項目	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應用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對價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出繳 ⁽⁴⁾

⁽¹⁾ 對本集團2018年5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對本集團2019年5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對本集團2021年5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生效日期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變動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處理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分類、計量及終止確認，引入對沖會計新規則及金融資產之新減值模式。本集團已決定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直至其於2018年5月1日強制執行為止。

影響

本集團已評估其財務資產及負債並預期於2018年5月1日採納新準則將產生以下影響。

本集團所持有金融資產包括目前分類為可供出售(「可供出售」)而其可選擇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工具。

因此，本集團預期新指引將不會影響該等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然而，銷售按公平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所變現的收益或虧損將不再於出售時轉移至損益，而是將線下項目由按公平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由於新要求僅影響被指定為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而本集團並無任何該等負債，故將不會影響本集團有關財務負債之會計處理。取消確認之規則已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轉移，且並無變動。

新減值模式要求根據預期信貸虧損而非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僅根據已產生之信貸虧損確認減值撥備。其適用於按攤銷成本分類之財務資產、按公平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所指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基於迄今進行之評估，管理層預期將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將不會出現重大升幅或跌幅。

該新準則亦引入擴大之披露規定及呈報方式之變更，預期將改變本集團有關其金融工具之披露性質及範圍，尤其是於採納該新準則之年度內。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該準則於本集團於2018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變動性質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確認收益之新準則。此項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其涵蓋有關貨品及服務之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其涵蓋建築合約及相關文獻）。新準則所建基之原則為收益乃於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該項準則容許以全面追溯或經修改之追溯方式採納。

影響

銷售貨品（零售）之收益目前於向客戶進行銷售時或集團實體已向客戶交付產品，而該客戶已接納產品且相關應收款項之可收回性可合理保證時，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董事認為新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該準則於本集團於2018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2016年1月頒佈。由於經營及融資租賃之區分被剔除，故其將導致絕大部份租賃於資產負債表內確認。根據該項新準則，資產(使用租賃項目之權利)及支付租金之財務負債均予以確認。唯一例外情況為短期及低價值之租賃。

出租人之會計處理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

影響

該項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293,901,000港元。然而，本集團尚未評估如由於租賃期之釋義變動以及不同租賃付款與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不同處理，須作出何種其他調整(如有)，因此尚未能估計於採納新準則時須予確認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金額以及其將可能如何影響本集團之損益及未來現金流量分類。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該準則於本集團於2019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

本集團已展開對其他新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之影響作出評估，但目前尚未能確定該等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執行董事(「管理層」)定期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決定根據此等報告釐訂經營分部，並且主要根據銷售產品的性質以評估分部業務。

年內，本集團有三個報告分部，即(i)零售業務；(ii)電子元件製造；及(iii)持有投資物業。向管理層提供作決策之用的分部資料，其計量方式與財務報表的一致。

向管理層提供報告分部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4月30日止年度之分部資料如下：

	零售業務		電子元件製造		持有投資物業		對銷		總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銷售	1,847,326	2,009,993	129,711	137,447	2,637	3,174	-	-	1,979,674	2,150,614
分部間銷售	-	-	-	-	1,585	1,585	(1,585)	(1,585)	-	-
	<u>1,847,326</u>	<u>2,009,993</u>	<u>129,711</u>	<u>137,447</u>	<u>4,222</u>	<u>4,759</u>	<u>(1,585)</u>	<u>(1,585)</u>	<u>1,979,674</u>	<u>2,150,614</u>
分部業績										
經營溢利／(虧損)	<u>6,204</u>	<u>(29,528)</u>	<u>(14,841)</u>	<u>(8,336)</u>	<u>(989)</u>	<u>20,636</u>			<u>(9,626)</u>	<u>(17,228)</u>
企業開支									<u>(8,612)</u>	<u>(8,095)</u>
融資成本淨額									<u>(22,053)</u>	<u>(27,25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u>(40,291)</u>	<u>(52,579)</u>
所得稅抵免									<u>7,422</u>	<u>2,586</u>
年度虧損									<u>(32,869)</u>	<u>(49,993)</u>
折舊及攤銷	<u>35,588</u>	<u>60,702</u>	<u>10,338</u>	<u>10,700</u>	<u>-</u>	<u>-</u>			<u>45,926</u>	<u>71,402</u>
分銷成本及行政費用總額	<u>669,978</u>	<u>743,536</u>	<u>41,490</u>	<u>21,512</u>	<u>1,088</u>	<u>1,227</u>			<u>712,556</u>	<u>766,27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 金融工具)之增加	<u>9,293</u>	<u>23,485</u>	<u>259</u>	<u>1,170</u>	<u>-</u>	<u>-</u>			<u>9,552</u>	<u>24,655</u>

	零售業務		電子元件製造		持有投資物業		對銷		總計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799,319	767,383	244,887	271,610	41,817	161,251	(5,589)	(5,927)	1,080,434	1,194,317
未分配資產										
– 遞延所得稅									17,227	9,189
– 企業資產									122	133
總資產									<u>1,097,783</u>	<u>1,203,639</u>
分部負債	173,616	103,282	30,748	29,592	5,392	5,854	(5,589)	(5,927)	204,167	132,801
借款									432,684	609,715
未分配負債										
– 遞延所得稅									4,237	3,814
– 應付稅項									127	53
– 企業負債									1,184	303
總負債									<u>642,399</u>	<u>746,686</u>

地區資料

	收益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中國(包含香港特別行政區)	1,933,367	2,100,800	550,098	715,049
其他地區	46,307	49,814	91	108
	<u>1,979,674</u>	<u>2,150,614</u>	<u>550,189</u>	<u>715,157</u>

按地區劃分之收益是以送貨目的地或向客戶銷售之地點釐訂。

按地區劃分之非流動資產乃根據有關資產所在地釐訂。

本集團有大量客戶。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並無與單一外部客戶之交易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或以上(2017年：相同)。

3. 其他收益淨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收益淨額	(1,040)	19,02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收益/(虧損)淨額	9,267	(418)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789	(1,404)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1,380)	-
	<u>8,636</u>	<u>17,199</u>

4. 按性質分類的費用

列在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和一般及行政費用內的費用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750	2,650
– 非審計服務	151	118
土地使用權攤銷	521	503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1,199,728	1,277,647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45,405	70,899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費用	118	33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07,778	333,013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於銷售成本確認	382	49,572
– 於一般及行政費用確認	6,284	(13,187)
營運租賃租金		
– 基本租金	240,701	280,820
– 按營業額釐定之租金	368	608
虧損合同撥備/(撥備撥回)	2,679	(455)
應收貨款減值撥備/(撥回)	678	(908)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6,389	(3,655)
公用事業費用	74,758	84,107
貨運及運輸費用	45,713	40,928
其他費用	72,145	70,144
	<u>2,006,548</u>	<u>2,193,136</u>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和一般及行政費用之總額		

5. 融資成本淨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22,132	27,550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79)	(294)
	<u>22,053</u>	<u>27,256</u>

6. 所得稅抵免

已於綜合收益表中扣除之所得稅抵免包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	29	28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	(203)
海外所得稅包括中國內地		
– 本年度	184	295
遞延所得稅	(7,615)	(2,706)
所得稅抵免總額	<u>(7,422)</u>	<u>(2,586)</u>

本公司於百慕達成立並獲豁免百慕達稅項至2035年。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2017年：16.5%) 之稅率計算撥備。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附屬公司須根據中國內地稅法計算之應課稅所得按25% (2017年：25%) 之稅率繳納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其他海外所得稅已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虧損約32,869,000港元 (2017年：49,993,000港元) 及於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666,190,798股 (2017年：666,190,798股) 計算。

截至2018年4月30日及2017年4月30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因並無潛在攤薄股份。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2017年：無)。

9. 應收貨款及票據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應收貨款	30,653	54,197
減：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6,243)	(5,565)
應收貨款，淨額	24,410	48,632
應收票據	87	299
應收貨款及票據，淨額	24,497	48,931

應收貨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30日	14,265	37,418
31-60日	7,274	8,588
61-90日	1,517	1,274
91-120日	1,153	597
超過120日	6,444	6,320
減：應收貨款減值撥備	(6,243)	(5,565)
	24,410	48,632

於2018年4月30日及2017年4月30日，應收貨款及票據之賬面值與彼等之公平價值相若。

本集團對每名客戶持續作信貸及收賬評估。本集團主要給予其非零售業務客戶平均30至120日（2017年：30至120日）之信貸期。

10. 應付貨款

應付貨款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30日	80,592	42,679
31-60日	34,459	5,357
61-90日	6,806	1,870
91-120日	4,472	1,602
超過120日	6,518	1,853
	<u>132,847</u>	<u>53,361</u>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至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所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為符合出席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9月20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以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業務回顧

總覽

回顧本年度，本港零售市場經過兩年多低迷後止跌回穩，市道回暖為本集團零售業務提供一個較穩定的調息環境。本集團於本年度按部就班地整固零售業務，一方面按照經營實績將表現欠理想之分店按租期關閉，另一方面，以審慎的態度拆解經營數據，作為拓展新分店之基準。於2018年4月30日，759阿信屋之分店數目為206間（2017年：243間），管理層於年度內按照租務合約期限結束50間未符成本效益之分店，並於民生地段新開13間新店。由於分店數目較去年度減少，本集團本年度之收益為1,979,674,000港元（2017年：2,150,614,000港元），較去年度下跌7.9%。本年度之綜合毛利隨收益下跌，為694,294,000港元（2017年：731,848,000港元），較去年度同期下跌5.1%，毛利跌幅較收益減幅為低。綜合毛利率為35.1%（2017年：34.0%），較去年增加1.1個百分點。

本集團於本年度緊循「適度有為」的經營策略配合量入為出的營運監控，以防止收益波動時，因成本高企帶來之影響。綜合銷售和分銷成本較去年度減省約9.1%或56,804,000港元，為569,947,000港元（2017年：626,751,000港元），主要減省項目為零售分店數目淨減少使租金總支出下降。至於綜合一般行政開支，則受到人民幣匯價於本年度持續呈上升趨勢，於2018年1月份升幅加劇，導致製造業務產生一項約12,076,000港元之未實現匯兌虧損（2017年：約8,812,000港元匯兌收益），嚴重影響製造業務之分部業績以及使綜合一般行政開支較去年度上升2.4%，為151,221,000港元（2017年：147,619,000港元）。由於未實現匯兌虧損或收益並非現金項目，故此均不會對業務產生實質現金影響。在扣除是項項目計算，本年度之綜合一般行政開支較去年度節省約11%。

本年度，本集團已遵循嚴格的營運監控以執行業務整改措施，進度雖然符合預期，遺憾未能於年度轉虧為盈，但已按目標逐步收窄虧損。本年度之綜合虧損為32,869,000港元（2017年：49,993,000港元），較去年度收窄34.3%。上半年度及下半

年度之綜合虧損則分別為20,855,000港元及12,014,000港元，計及上述一項12,076,000港元之未實現匯兌虧損，本集團於下半年度之經營已逐漸回復收支平衡狀態。

零售業務

回顧本財政年度，本集團之零售業務錄得分部收益為1,847,326,000港元（2017年：2,009,993,000港元），與去年度比較跌幅為8.1%，約佔本集團總收益93%（2017年：93%）。於2018年4月30日，759阿信屋總分店數目為206間（2017年：243間），分店總數淨減少37間，其中新開業13間，結束50間。本集團零售業務之最高費用類別為店舖租金開支，於本年度為223,401,000港元（2017年：261,448,000港元），較去年度顯著降低14.6%或38,047,000港元。759阿信屋之206間分店平均分佈香港各區，於2018年4月30日，經營中分店之總面積為435,000平方呎（2017年：517,000平方呎）。平均每店面積為2,112平方呎（2017年：2,127呎），平均月呎租為42.8港元（2017年：42.1港元），較去年度微升。每平方呎營業額則為4,247港元（2017年：3,888港元），較去年增長9.2%，反映業務整改措施漸見成效。同時，租金佔銷售比率近3個財政年度首次獲得改善，降至12.1%（2017年：13.0%），較去年度減輕0.9個百分點。目前分店之平均收益及毛利水平大致貼近便利店水平。隨著分店數目減少，前線員工數目隨分店數目自然流失，使平均每店前線人員數目仍維持於3.5人（2017年：3.5人）。薪金方面，本集團前線人員薪資費用包含底薪、獎金及其他福利金額，其中本年度之獎金部分約佔總薪資24%，獎金計算方式與分店收益表現掛勾，並按該分店出勤人數分配。目前前線人員各級之每月平均實收工資水平，分別為店員14,600港元；店長/分店經理24,600港元；區長/區域經理40,000港元，根據本集團收集之市場情報，上述各級前線人員薪資水平已屬中等以上水平。由於本年度大部分分店均錄得同店增長，而且員工工作高效使人員數目處於低水平，因前線人員多勞多得所以人均實質收入較去年度增加約9.7%，而前線人員薪資佔收益比重較去年上升0.4個百分點至9.6%（2017年：9.2%）。

759阿信屋之主要貨源來自全球63個國家及地區(2017年：63個)，採購人員持續全球搜羅質優商品以供顧客選購。超過8成之商品採用自行進口形式進貨，主要商品來源地為日本及韓國，日韓直送之進貨份額佔近5成水平，其餘依次為泰國、歐洲、台灣、中國內地、美洲及其他區域，其中貨源屬製造廠或農場之銷售份額(俗稱「廠貨直送」)佔31.5%(2017年：30.1%)，金額與去年相若，廠貨直送全屬於自家品牌或獨家品牌。進貨類別於年度內全面集中於民生必需品，於年度內曾出售之產品品種為約16,500款(2017年：21,000款)，較去年度之品種數為少，主要原因為759阿信屋將非民生用品之化妝品、及慢流商品耐用性家品及電器等類別淡出排除，全面加強民生必需品，包括米糧、麵類、食用油類、酒類、衛生紙品、清潔劑等。本年度759阿信屋積極發展糧油副產品，雖然糧油類商品之快流程度遜於零食類，但其銷量及銷售穩定性俱較零食為高，面對零食市場有限之發展空間，759阿信屋大幅增加糧油副食品之陳列品種及備貨量，以迎接未來數年之發展。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零售業務之存貨總值為331,874,000港元(2017年：198,982,000港元)，較去年上升67%。存貨大幅上升，除了大幅增加糧油副食品之份額外，是基於去年年結日前之促銷活動反應遠遠超出預期，超出幅度是難以想像的，促使當時的存貨量遠遠低於正常水平，並且759阿信屋主力依靠產地直送，急忙補貨但船運需時，導致本年度頭兩個月即2017年5月及6月之收益遠遜同期，該兩月與前去年度同期錄得同店倒退約12%，成為本年度虧損幅度最嚴重的時期。隨著存貨逐步補回，由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10個月份之同店增長錄得4.9%，使全年度之同店增長追回1.5%。管理層認為目前之存貨量能適當地配合目前之營業目標，但亦需要時刻有效控制商品流轉速度，並繼續優化產品組合及採購管理，尋找存貨量之下調空間。

海外直送貨源排名表

排名	供應商描述	來源地	結算貨幣
1	日本雜貨供應商	日本	日圓
2	韓國雜貨供應商	韓國	美元
3	日本家居用品及個人護理用品 供應商	日本	日圓
4	韓國紙品生產商	韓國	美元
5	泰國米生產商	泰國	美元
6	荷蘭雜貨供應商	歐洲各地	歐羅
7	中國內地急凍海產加工商	世界各地	美元
8	奧地利雜貨供應商	歐洲各地	歐羅
9	波蘭肉品生產商	波蘭	歐羅
10	西班牙食用油生產商	西班牙	歐羅

本地供應貨源排名表

排名	供應商描述	來源地	結算貨幣
1	日資麵食生產商	香港	港元
2	中資快流商品代理商	世界各地	港元
3	港資飲品分銷商	香港	港元

顧客支持度

759阿信屋於年度內整固零售網絡分佈，總銷售點減少，結束50間分店之同時又新開13間新店，另一方面，商品組合縮窄，淡出慢流商品而專注於快流商品的引進。於年度內，會員重臨光顧密度錄得溫和增長，本年度之會員卡每周連續使用1次或以上約為41.6萬張(2017年：38萬張)，至於每月連續1次或以上為123萬張(2017年：110萬張)，是項數據顯示759阿信屋得到廣大顧客長期而持續的支持。

電子元件製造業務

本集團本年度電子元件製造業務錄得分部收益稍稍縮減至129,711,000港元(2017年：137,447,000港元)，較去年度下跌5.6%。本年度分部經營虧損為14,841,000港元(2017年：8,336,000港元)，較去年增加78%。虧損增加主要原因為上文提及之一項12,076,000港元之未實現匯兌虧損(2017年：8,812,000港元匯兌收益)。由於未實現匯兌虧損或收益並非現金項目，故此均不會對業務產生實質現金影響。本年度生產業務之分部折舊費用為10,338,000港元(2017年：10,700,000港元)。若排除上述項目，製造業務的營運表現較去年度為佳，本年度，製造業務之分部毛利率為20.6%(2017年：9.8%)，增加10.8百分點，分部毛利總額更較去年度增加接近1倍，達26,667,000港元(2017年：13,440,000港元)，反映電子元件製造業務經過多年收縮整合，目前經營狀況良好，預期未來將保持目前之規模穩步發展。

投資物業

本年度本集團的租金收入為2,637,000港元(2017年：3,174,000港元)。期內按公平值計入綜合收益表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錄得虧損約1,040,000港元(2017年：收益約19,021,000港元)。管理層改變了過去積累投資物業，只購入，不出售，並透過銀行抵押增加融資額度的物業投資態度，認為目前物業市場狀況乃出售若干投資物業之良好時機，於年度內出售若干投資物業，總售價約119,420,000港元(2017年：無)，出售投資物業金額用作降低財務槓桿並提高公司之資金流動性。本集團未來將繼續關注物業市場，若價格處於適當水平，將會繼續出售香港及中國內地之投資物業及土地，使流動資金更為鬆動。

財務回顧

資金盈餘及債務

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為主)為64,405,000港元(2017年:116,092,000港元)。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就透支、借款、貿易融資等之銀行信貸總額約為540,500,000港元(2017年:783,717,000港元)。於同日之未動用信貸約為107,816,000港元(2017年:174,002,000港元)。

本集團於2018年4月30日由各銀行提供之借款總額為432,684,000港元(2017年:609,715,000港元)，較去年度降低29%。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0.45(2017年:0.52)，較去年財政年度之年結日降低0.07。此外，於同日本集團並沒有或然負債(2017年:無)。

(* (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和現金)與(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和現金加權益總值)之比率)

於2018年4月30日，為數432,684,000港元(2017年:609,715,000港元)已動用之銀行信貸額乃以本集團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銀行存款和存貨作為抵押。此外，本集團尚須符合與主要融資銀行所釐定之若干財務限制條款。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仍能符合該等財務限制條款。

資產

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之存貨為395,117,000港元(2017年:257,552,000港元)，較去年度年結日高出53%，主要原因於上文零售業務回顧提及，於去年度年結時之促銷活動反應超乎預期，使當時之存貨量遠低於日常經營之平均值，做成比較數字較為顯著之差異。本集團於2018年4月30日之總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包括零售店舖預付租金及按金)則隨著759阿信屋的零售分店淨減少而下降至98,609,000港元(2017年:118,092,000港元)。

利息開支

隨著本集團之降低財務槓桿，本年度之利息支出較去年減少約19.7%，為22,132,000港元(2017年:27,55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現金流出淨額為18,864,000港元(2017年：流入淨額 19,545,000港元)。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3,604,000港元(2017年：流入121,577,000港元)，經營現金流量與去年度之差異，主要原因為上文提及之存貨大幅變動。截至2017年10月31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為 33,498,000港元，故此本集團於本年度下半年之經營現金流量為流入狀態。至於本年度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132,688,000港元(2017年：流出19,095,000港元)，流入金額主要為年度內出售若干投資物業獲得之現金，並用於降低銀行借貸，故此本年度之融資業務現金流出增至147,948,000港元(2017年：82,937,000港元)。

現金流量摘要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604)	121,577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32,688	(19,095)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47,948)	(82,93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	<u>(18,864)</u>	<u>19,545</u>

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值為88,722,000港元(2017年：246,889,000港元)，較去年度大幅減少64%，流動比率顯著增至0.86倍(2017年：0.66倍)，反映本年度之資金流動性大幅改善。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包括一筆為數約40,200,000港元抵押貸款(一年內還款期19,800,000港元；超過一年後還款20,400,000港元)。這筆20,400,000港元超過一年後還款期但包含按要求隨時還款條文的銀行貸款，由於根據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列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隨時付還條文的有期貸款的分類」規定，已按要求分類為流動負債。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目前之營運資金及由主要融資銀行提供之融資額度，應足以處理現時營運之需要。

資產之抵押

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652,225,000港元(2017年：681,861,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已用作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集中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東南亞。主要的收益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而主要的成本貨幣為日圓、美元、歐羅、港元及人民幣。本集團將盡其所能，密切注意外匯市場波動，並積極調節進口貨品來源地組合，以抵銷若干貨幣波動所帶來之衝擊。目前來說，倘若日圓及歐羅幣值大幅上升，將對本集團之成本有所影響。為此，本集團將密切注意日圓及歐羅之波動趨勢。

僱員

於2018年4月30日，本集團共僱用員工約1,900名（2017年：2,200名）。僱員酬金乃參考市場標準、個別表現、學歷資格及工作經驗釐定，定期作出檢討。其它按約定員工福利包括退休金計劃、醫療保險、在職培訓、教育資助及其他依所在地法定社保薪假等。

未來計劃及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按計劃執行零售業務整改措施，本集團預期下年度將會按合約期關閉約18-20間分店，其中12間分店已於本報告發表日前結束，連同2017-18年度關閉之積效欠佳分店，本集團預算下年度之租管開支（包括店舖租金、管理費、水費、電費、網絡費等分店相關費用）將可比本年度下降15%以上。另一方面，本集團已於回顧年度因應物流資源過剩而結束一項物流設施之租約，預期下年度亦因此減省費用5百萬港元。經過以上計劃之整改內容，零售業務之固定成本將可進一步減輕，業績將可逐步納回正軌。

由於零售分店分佈經過24個月之重整，分店與分店間的重疊程度大大降低，759阿信屋已扭轉同店下跌之劣勢，於2017年7月份起重啟同店增長步伐。根據本集團於2018年5月及6月份之銷售數據，同店增長相對2017年同期達雙位數字，反映目前之分店網絡正循優化路線前進。至於新店方面，759阿信屋於本年度開設13間分店，未來將繼續物色合適商舖位置，並會主力爭取領展及房委會之公共屋邨商場及商舖，新興建入伙之公共屋邨更為首選。於2018年5月份後，截至本報告發行日，759阿信屋新開了4間分店，其中3間都為公共屋邨商舖。

目前，零食商品依然是759阿信屋最主要之商品類別，根據現時逾120萬活躍會員的購物習慣分析，頭300款暢銷零食已長期佔據總零食類別的銷售額之85%以上。日本零食市場不斷推出新品以充實購物選擇性以增強消費意慾，然而新品之產品周期一般都短至15天至30天，當中新品能成功加入為中期或長期暢銷品的機會實在百中無一，故此零食暢銷品數目難以突破300款，使常規銷售增長存在重大的局限性。759阿信屋未來之核心發展商品將會為超級市場乾貨類別及便利店式暢銷飲品類別，以及酒類，至於家品類將會是非核心作配合形式發展。經多年來的市場勘察，以超級市場行業而言，零食只佔整體商品之小部分。然而市場龐大之新鮮食品(俗稱「濕貨」)包括鮮肉、鮮魚及蔬果等類別，以759阿信屋之店面面積、人手及其他資源均不具備發展條件故此無意進軍，而且，新式街市愈來愈多，已為本地居民提供更多買餸選擇。759阿信屋未來將聚焦發展乾貨中的糧油副食品以及急凍食品。雖然其快流速率較零食類為低，而且品種數目繁多可能增加存貨壓力，但其民生必需程度將可確保更具穩定性的銷售表現。759阿信屋將加強米糧、麵類、食用油、調味料以及正開發多款罐頭產品。急凍食品方面，未來將陸續增加肉類，包括進口牛肉、豬肉及家禽，以及適合一般家庭之即食食品系列。759阿信屋將採取「薄利多銷」政策配合糧油副產品之發展，預期未來之毛利率將難以提高，增長將透過銷售量產生。

目前759阿信屋之進貨區域增長最顯著的地區為泰國，其農產品豐盛，價錢合理品質優良。泰國商務部長於2018年5月向759阿信屋頒授「THAILAND'S BEST FRIEND 2018」，肯定了759阿信屋與泰國供應商建立互惠緊密關係。759阿信屋將致力引進更多泰國的糧食、副食品、休閒食品、急凍食品以及特產，配合未來的發展方向。

本地供應方面，759阿信屋透過與本港數大供應商建立供應關係，並於商品定價、折扣優惠以及宣傳推廣活動積極協調，使本地供應商們逐漸累積對759阿信屋提供商品的信心。未來本集團冀望能更進一步取得更多本地供應商的信任，擴闊更大的本地貨源，以補充直送貨品款式之不足，更有機會於未來重新發展每區一間大型分店之計劃，為顧客們提供更多及更全面的選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內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乃保持及提升投資者信心方面的要素。董事會負責確保本公司保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於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該守則」）之原則並一直遵守該守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1. 根據該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2009年9月29日前，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由本公司兩位不同的執行董事擔任。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各自之職務被重新分配，董事會主席林偉駿先生由2009年9月29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並自此履行行政總裁之職責。此為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之規定，該守則條文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林偉駿先生為本集團之創辦人，於行業內具備豐富而寶貴的經驗，對本集團運作相當重要。董事會相信目前由一人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之架構可為本公司提供強而有力的一致領導及讓規劃及執行業務決定及策略更有效率和更具效益。董事會認為目前該架構乃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於本階段之最佳利益。

2. 根據該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由於當時身體不適並無出席本公司於2017年9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出任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之本公司執行董事鄧鳳群女士及董事會其他成員（包括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進行有效溝通。

審核委員會

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和實務與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已審閱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之本公司全年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一直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中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已於2017年5月1日至2018年4月30日止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準則。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之相關僱員。

有關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將詳列於本公司之2017/2018年度年報內，該年報將於2018年8月底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2018年4月30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所列數字與本集團該回顧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載數額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對本公佈發出任何核證。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2018年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在適當時間登載及寄發。

登載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會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0759.com>)及聯交所之網站(www.hkex.com.hk)登載。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一切資料之本公司2017/18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各股東，並在以上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林偉駿

香港，2018年7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共有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林偉駿先生、鄧鳳群女士及何萬理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區燦耀先生、陳超英先生及葛根祥先生。

網址：<http://www.0759.com>
<http://www.ceccoils.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cecint>

* 僅供識別